

关于申请 2020/2021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的通知

根据中国教育部《2019/2020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计划》和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有关要求，现将通过我处申请 2020/2021 学年中国政府奖学金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介绍

为增进中国人民与世界各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发展中国与世界各国在各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中国政府设立奖学金，资助世界各国优秀学生、教师、学者到中国的大学学习或开展研究。

目前有约 300 所中国大学承担中国政府奖学金生的培养任务。学科门类覆盖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经济学、法学、管理学、教育学、历史学、文学、哲学、艺术学等。

目前正在遴选的是“单方奖”项目，详细介绍（中英文）可参见留学中国网站（网址：<http://www.campuschina.org> 或 <http://www.csc.edu.cn/studyinchina>）。亦可联系我处咨询，联系方式附后。

二、申请条件

（一）非中国籍公民，身体健康。

（二）申请以中文为专业教学语言的学科、专业，攻读学士学位者及普通进修生（汉语言专业除外）、高级进修生，中文水平原则上应达到《汉语水平考试》三级；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中文水平原则上应达到《汉语水平考试》四级。

(三) 申请攻读学士学位者，应当具有高中毕业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25 周岁；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35 周岁；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当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普通进修生入学时应当具有高中毕业以上学历，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高级进修生入学时应当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副教授以上职称，年龄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

(四) 申请攻读经济管理类本科专业，应具备相应的数学基础知识；理工类专业应具备相应的数学、物理及化学基础知识；医学类专业应具备相应的数学、物理、化学或生物学基础知识。申请攻读研究生层次专业应具备相关学科学习背景。

(五) 请申请人提前与国内奖学金院校留学生招生部门自行联系取得预录取通知书。这将有助于提高获得奖学金的几率。

(六) 中国政府奖学金生不得同时享受中国各级政府和录取院校设立的其他奖学金（不含各类一次性奖励金）。否则，一经发现，即取消当事人中国政府奖学金资格，并要求其退还已领取的中国政府奖学金。此外，对刻意隐瞒其他资助情况的，未来三年内不允许申请中国政府奖学金。

三、申请办法

访问留学中国网站，点击“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进入申请界面，按要求填写信息、提供材料。操作办法和所需材料均见附件。

我处不要求申请人提供纸质材料，也不接收纸质材料。

四、时间要求

请有意向者于 2020 年 2 月 15 日前通过系统提交申请。
我处将于 2 月 21 日前在系统中完成申请信息的受理、审核、
上报工作。

联系人：安家琦，电话：+61 (2) 9697 3869，

传真：+61 (2) 9697 3368，Email: anjiaqi@moe.edu.cn，

地址：19 Anzac Parade, Kensington, NSW 2033。

附件：1、申请材料清单；

2、“来华留学管理信息系统”操作说明；

3、体格检查表。

2019 年 12 月 23 日

中国驻悉尼总领事馆教育处